

附件：授予博士学位人员名单

一、学术学位博士 36 人

（一）哲学博士学位 2 人

1.哲学学院 2 人

李格非 张天逸

（二）法学博士学位 6 人

1.马克思主义学院 2 人

欧丹 李琰

2.政治与公共管理学院 1 人

郝春静

3.法学院 3 人

张远婷 胡常峰 BARRETO PEREIRA MARIANA YANTE

（三）文学博士学位 2 人

1.文学院 1 人

刘会龙

2.新闻与传播学院 1 人

陈娟

（四）理学博士学位 22 人

1.物理科学与技术学院 6 人

张陶冶 周雄 耿浩 李雷 盛彩玉 项少辉

2.化学与分子科学学院 6 人

陈振娜 王文晓 陈毅军 王林娟 王川 王晓燕

3.生命科学学院 8 人

罗罡 夏佳琪 武小秋 杨迪 左梅灵 曾峰 郑钧毅 龚锋

4.药学院 2 人

陈蓉 张成

(五) 医学博士学位 2 人

1.第一临床学院 1 人

车 妍

2.第二临床学院 1 人

孙文洁

(六) 管理学博士 2 人

1.经济与管理学院 1 人

周韵晨

2.政治与公共管理学院 1 人

王志莘

二、专业学位博士双证 4 人

(一) 临床医学博士学位 1 人

1.第一临床学院 1 人

陈其冰

(二) “八年一贯，本博融通” 临床医学/口腔医学博士专业学位 3 人

1.第一临床学院 2 人

曹 芸 庞明睿

2.第二临床学院 1 人

王华蔚